

莲都区港口砂石料基地项目监理

招标公告

招标序号: LD[2023]084 号

一、我方: 丽水市莲都区恒汇建材设备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 莲都区港口砂石料基地项目, 已经主管部门批准建设。工程所需资金来源为企业自筹, 已落实。现采用公开招标方式择优选择监理单位。

二、工程概况:

(1) 项目位于丽水市港口村。项目总用地面积约 35470 平方米, 项目总建筑面积约 29264 平方米。包括生产线车间(破碎筛分车间(含 1#配电室)、中细碎整形车间、成品仓车间、装车系统、取水废水处理车间、2#配电室、3#配电室、机修车间)、员工宿舍食堂、办公大楼、值班室等数十幢建(构)筑物, 建筑占地面积 12166.36m²。其中工程费用约 5467 万元, 设备购置费 3400 万元。

以上建设内容、工程规模最终以相关审批部门审批为准。

(2) 质量要求: 达到国家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3) 监理服务期: 全部工程实际设计期、施工期以及间歇期和质量缺陷期的监理服务

三、本次项目招标共分一个标段, 招标范围如下: 莲都区港口砂石料基地项目红线范围内所有工程内容的全过程监理服务, 包括施工阶段(包括工程施工、生产线中的工艺设备安装、非标制作安装、胶带机安装、取水废水处理设备安装、电气智能化安装等)一直到保修阶段的质量监督、进度控制、造价控制、合同管理、信息管理、组织协调、档案资料的管理、安全生产和文明施工的监督、对已完工程量的审核、工程竣工验收、质量缺陷责任期、保修阶段的监理服务等。

四、投标人条件:

(1) 投标申请人资质类别和等级: 具有建设部核发的监理综合资质或房屋建筑工程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的企业;

(2) 总监理工程师资格: 具有建设部颁发的全国注册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房屋建筑工程专业), 且在投标人单位注册。且在“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系统”已录入、在“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系统”未锁定;

(3) 总监理工程师与企业主要负责人(特指企业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中载明的企业法定代表人、企业负责人)不得为同一人;

(4) 投投标人或总监理工程师“被县级及以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限制承接业务（含丽水市外）且在限制期内”的，或总监理工程师是公务员或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或总监理工程师有 2 个及以上建设行业执（从）业资格但不在同一个单位注册或登记的，或监理班子人员未在投标单位交纳养老保险的，谢绝参加该项目投标。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五、招标文件索取途径：

(1) 本项目招标文件和补充（答疑、澄清）、修改文件以网上下载方式发放。

(2) 2023 年 5 月 19 日起在丽水市公共资源交易网（莲都）下载。

(3) 潜在投标人应自行关注网站招标公告、更正公告、答疑澄清文件、修改文件等内容，招标人不再一一通知。

六、本工程不接受挂靠，中标后项目监理组人员（含总监）不得在其他工程任职或投标，投标人所派的总监理工程师在丽水市行政区域范围外不得有在建或预中标项目且必须符合丽水市的有关规定。

招标人：丽水市莲都区恒汇建材设备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浙江建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丽水市莲都区联城街道港口村窑弄口

地址：丽水市万丰北路 72 号金贸大厦 12 楼

联系人：杨先生

联系人：郭玲玲、瞿庆荷、陈晨静

电 话：0578-2621602

电 话：0578-2139703

发布时间：2023 年 5 月 19 日

备案单位（盖章）：丽水市莲都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